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嘉義大學 函

地址：嘉義市鹿寮里學府路300號
承辦人：吳正曉
電話：05-2717112
傳真：05-2717115
電子信箱：peter@mail.ncy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嘉大總字第106900496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配合105-108年「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」，自即日起各單位有需要載送委員或演講者至本校參加相關活動時，可選擇申請公務車或自行搭乘或租用計程車，其車資以高鐵站至本校單程500元額度內，由各單位經費項下檢據核實報銷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校106學年度第3次行政會議決議辦理。

正本：本校各單位
副本：本校總務處事務組

校長 邱義源